中国人民银行新余市中心支行 2020 年度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报告

一、总体情况

2020年以来,中国人民银行新余市中心支行(以下简称 新余市中心支行)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 想为指导,切实增强"四个意识",坚定"四个自信",做到"两 个维护",深入贯彻落实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 (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第711号修订)、《新余市政府 信息公开规定》(余府发〔2007〕31号)等相关文件,以及 上级行的相关工作要求,结合自身履职特点,稳步推进政府 信息公开,切实保障人民群众的知情权、参与权、监督权和 表达权,重点做好以下几项工作:一是强化组织领导。为确 保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有序开展,新余市中心支行建立健全了 政府信息公开的工作标准、程序、目标等,并逐级分解到相 关岗位和个人,推动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规范化、标准化。同 时,根据人员变动情况,及时调整了政府信息公开领导机构, 统筹推进全辖政府信息公开工作。二是细化工作思路。在 2020年初制定工作要点时,对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进行具体部 署,在总结以往工作经验基础上,提出进一步推进政府信息 公开工作的具体措施、保障机制等。同时, 定期召集科室政 府信息公开工作联络员召开专题会议、督促相关人员切实履 行自身职责,推动新余市中心支行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走上新 台阶。三是抓好专项工作。稳步推进全辖取消企业银行账户 开户许可工作,推动辖内银行机构完善内控制度,完成相关 账户管理制度规定的修订。同时完成了业务系统的升级改 造、账管系统压力测试、业务知识培训及业务知识测试、现 场核查验收和前期宣传等各项工作,保障辖内成功实施取消

企业银行账户许可,企业基本户、临时户由核准制变为备案制。四是合理利用平台。2020年度,新余市中心支行未制作规范性文件,未收到政府信息公开申请,未发生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情况。积极通过微信、电视新闻等媒体做好信息公开和新闻宣传工作,全年通过《金融时报》《新余日报》、新余电视台、微信公众号等媒体主动发布各类信息 57条。

二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第二十条第(一)项											
信息内容 本年新制作数量 本年新公开数量 对外公开总数											
规章	0	0	0								
规范性文件	0	0	0								
第二十条第(五)项											
信息内容	本年増/减	处理决定数量									
行政许可	行政许可 1 0										
其他对外管理服务事项	0	0	0								
第二十条第(六)项											
信息内容	上一年项目数量	本年增/减	处理决定数量								
行政处罚	16	0	1								
行政强制	0	0	0								
	第二十条第(八)项									
信息内容	上一年项目数量	本年增/减									
行政事业性收费	行政事业性收费 0 0										
第二十条第(九)项											
信息内容	采购项目数量	采购总金额									
政府集中采购	13	237817.21 元									

注:"政府集中采购"数据包括国家外汇管理局新余市中心支局数据。

三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

	申请人情况						
(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: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,等	自	自法人或其他组织					
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)	然	商业	科研	社会公	法律服	其	总计
	人	企业	机构	益组织	务机构	他	1
一、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0	0	0	0	0	0	0
二、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0	0	0	0	0	0	0
三、本年度办 (一) 予以公开	0	0	0	0	0	0	0

	, in the second	0	0	0	0	0	0	0
	1.属于国家秘密	0	0	0	0	0	0	0
(三)不予	2.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 开	0	0	0	0	0	0	0
	3.危及"三安全一稳定"	0	0	0	0	0	0	0
	4.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	0	0	0	0	0	0	0
(A-7)	5.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	0	0	0	0	0	0	0
	6.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	0	0	0	0	0	0	0
	7.属于行政执法案卷	0	0	0	0	0	0	0
	8.属于行政查询事项	0	0	0	0	0	0	0
(m) E 1	1.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	0	0	0	0	0	0	0
提供	2.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 作	0	0	0	0	0	0	0
	3.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	0	0	0	0	0	0	0
	1.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	0	0	0	0	0	0	0
	2.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(五) 不予 处理	3.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	0	0	0	0	0	0	0
	4.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5.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 出具已获取信息	0	0	0	0	0	0	0
	(六) 其他处理	0	0	0	0	0	0	0
	(七)总计	0	0	0	0	0	0	0
四、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					0	0	0	0
	(三) (三) (三) (四) (五) (五) (五) (五) (五) (五)	2.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3.危及"三安全一稳定" 4.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5.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6.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7.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8.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1.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2.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3.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1.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2.重复申请 3.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4.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5.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(六)其他处理 (七)总计	(三)不予公开 1.属于国家秘密 0 (三)不予公开 3.危及"三安全一稳定" 0 4.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5.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6.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7.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8.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1.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2.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3.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1.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2.重复申请 0 3.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4.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5.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(六)其他处理 0 (七)总计 0	一情形,不计其他情形) 0 0 1.属于国家秘密 0 0 2.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3.危及"三安全一稳定" 0 0 4.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5.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6.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7.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8.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1.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2.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3.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2.重复申请 0 0 4.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5.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(六)其他处理 0 0 (七)总计 0 0	一情形,不计其他情形)	(三)不子公开 1.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(三)不子公开 3.危及"三安全一稳定" 0 0 0 0 0 0 0 0 4.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0 0 0 5.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6.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	(三)不子公开 1.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	一情形,不计其他情形) 0 <t< td=""></t<>

四、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情况

行政复议					行政诉讼										
/+ H /+ H +		甘仙	业土	и	未经复议直接起诉				复议后起诉						
	结果 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 审结		结果 维持	结果 纠正	其他 结果	尚未 审结	总计	结果 维持	结果 纠正	其他 结果	尚未 审结	总计
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

五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

2020年,新余市中心支行在政府信息公开方面取得了一定成绩,但与全国、全省政务公开先进水平相比,仍存在一定差距:一是政府信息公开制度还有待完善;二是主动公开

信息的时效和内容还需进一步提升; 三是对辖内政府信息公开监督检查、指导帮助亟待加强。在接下来工作中, 新余市中心支行将进一步加强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组织领导, 完善工作制度, 落实公开责任, 尤其是做好依申请公开等相关工作, 切实将政府信息公开各项要求落到实处。

六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

2020年度,新余市中心支行无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。